

新加坡知识产权局宣布即将调整官费

合伙律师 驻杭州代表处首席代表 左涵湄

新加坡知识产权局（IPOS）宣布修订官方费用标准，主要影响专利申请的超项权利要求费。

现行与新费用结构对比：目前，在提交检索审查请求时，超过 20 项权利要求的部分按每项 40 新元（约 31 美元）收费。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起，调整为超过 15 项权利要求的部分按每项 80 新元（约 62 美元）收费。

答复文件提交的费用变化：现行规定在答复书面意见或修改邀请时不收取超项权利要求费。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，若在审查请求时未支付超过 15 项权利要求的费用，则在答复阶段需按每项 80 新元收取超项费用。

实施时间表：修订后的费用标准仅适用于 2025 年 9 月 1 日及之后提交的申请。此前申请仍按现行费用标准执行。此外，商标申请费、专利和商标续展费，以及专利审查审阅报告请求费也有所上调。

详细信息请参考：<https://isomer-user-content.by.gov.sg/61/73d1024f-9d2c-409f-b12c-d7d44fc199cd/circular-no-3-2025.pdf>